



中国民俗造物研究

The research on Handicrafts in Chinese Folk Life

韩波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中国民俗造物研究

The research on Handicrafts in Chinese Folk Life

韩波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民俗造物研究 / 韩波著.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6. 5

ISBN 978-7-5039-6145-8

I. ①中… II. ①韩… III. ①民间工艺—工艺美术—
研究—中国 IV. ①J52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02006号

中国民俗造物研究

著 者 韩 波

责任编辑 巩建华

封面设计 马夕雯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52号 (100700)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84057666 (总编室) 84057667 (办公室)
(010) 84057691—84057699 (发行部)

传 真 (010) 84057660 (总编室) 84057670 (办公室)
(010) 84057690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22

字 数 34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39-6145-8

定 价 50.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如有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旨在鼓励广大社科研究者潜心治学，支持基础研究多出优秀成果。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标识、统一版式、形成系列”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序 言

民俗造物作为人类物质文化的重要体现，源头悠远，内涵丰富，需要我们从不同的学科视角来加以关注。它们不独是民俗学和艺术学的研究对象，也为历史学、考古学、人类学、民族学、科技史学、心理学、宗教学、文艺学、伦理学等学科的研究提供了有力的物证。

1871年出版的《原始文化》一书是英国人类学先驱 E-B. 泰勒的代表性著作。在该书中，泰勒将习俗与知识、信仰、艺术、法律等现象统称为“文化”，并把研究这些现象的学问称为“文化科学”。中国民俗学泰斗钟敬文先生认为，这是学术史上的里程碑，并根据此精神提出创立“民俗文化学”的设想。钟先生提出的“民俗文化”的范围，大体包括存在于民间的物质文化、社会组织、意识形态和口头语言等风俗习惯和风尚事物。按照钟先生的解释，“物质文化，一般包括它的各种品类及其生产活动两个方面。它是由人类的衣、食、住、行和工艺制作等物化形式，以及主体在物化过程中的文化传承活动所构成的”^①。英国民俗学家查·索·博尔尼在1914年出版的《民俗学手册》中提到了人工制品以及职业与工艺等物质文化；1968年美国民俗学家 J-H. 布鲁范德在《美国民俗学》中将民俗分为口头民俗、习惯民俗和物质民间传统。其中，物质民间传统的研究涉及民间建筑、工艺、艺术、服饰和食物。

中国学者在20世纪初也已意识到民俗物质文化的重要性，并开始进行相关民俗工艺作品的收集、保护和研究，但这类研究在当时仅处于零星的、断续的状态。1970年至1980年，娄子匡先生主持编纂了一套《国立北京大学中国民俗学会丛书》，收录范围涉及中国大陆和台湾的有关研究成果，由于当时民俗学研究的基本范畴的局限，所涉内容的重点在民歌、笑

^① 钟敬文：《钟敬文民俗学论集》，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270页。

话、神话、传说、故事、风物、礼俗等方面，缺乏对于民俗造物应有的关注。20世纪90年代后，上述状况有所改观。例如，《中华民俗源流集成》（甘肃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设有《工艺·行业祖师卷》；《二十世纪中国民俗学经典丛书》（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设有《物质民俗卷》。民俗造物的专题性研究著作有《中国镇物》（台北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版）和《中国祥物》（台北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版）。两部书均以民俗学研究为基点，广延至其他学科领域，对镇物和祥物的起源、性质、特征、体系、功能、演进与价值等加以考证和阐论。可以看出，近20年来，民俗造物研究已成为国内学术界关注的重要方向。

中国的艺术理论研究在20世纪80年代以后逐渐繁荣，同时民俗艺术学的研究也逐步展开。艺术理论研究，包括民俗艺术理论研究，不仅拓展了自身的研究对象，也突破了单一的史和论的范畴，开启了更深入的文化审视。随着一系列民俗艺术研究成果的陆续出版和发表，民俗造物已成为研究的新热点。

本书是对民俗造物所做的基础性原理研究，考察视角宽广，分析论说透彻，领域涉及功能、存在、制用、价值等方面，为系统全面认知民俗造物打开了一扇独特的窗口。在对民俗造物作为“艺术”的范畴界定上，作者认为，“尽管不是所有的物品都具备可资被当成艺术品看待的条件，但无可否认的是，古今民俗造物中那些既拥有美的结构和形式，含蕴深刻的文化含义，同时又具备优良的使用功能的物品，完全可以归入‘艺术’的范畴”。他指出，其意义是相对于意义主体——人的物质需求和精神需求而呈现的。作者还认为，民俗造物的意义生成基础在于其功用、存在、思维和价值四个层面，而民俗造物在这四个层面中各自呈现意义，同时彼此间又紧密联系；功用、存在、思维和价值各意义子系统组成了一个复杂的、动态的意义生成系统。

关于民俗造物的功能系统，作者提出了这样的论断：“民俗造物的功能揭示出人们对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认识的深化程度。人们既通过民俗造物发挥改造物质世界的功效，又通过对造物功能的经验性总结，在一定程度上发展出经验哲学和技术理性思维。”有关民俗造物的存在系统，作者将其纳入一个通过文字描述、图像呈现、实物展示与活态化使用构成的多维

的、完整的存在系统,进入人们对其观照的意义“视域”。随之分别对民族、性别、职业、伦理和宗教等诸主导因素给予阐释。作者深入研究民俗造物的制用系统,从自然环境和文化环境两方面加以分析。就自然环境而论,在物质条件的有限性前提下为民俗造物提供了最适宜的物质材料支撑。就文化环境论之,民俗造物的制用又受到生活文化的限定,但仍能在有限的范围内,最大限度地发挥民众无穷的创造力。关于民俗造物的价值,作者指出,民俗造物作为工具,别无选择地成为技术的物质载体,负载技术价值。造物的功能和形式之演变,线性地反映出技术变革的轨迹。民众作为工具的使用者,将技术的思索和实践最终物化在民俗造物活动中。物质性工具价值可以超越民俗文化观念达到人类的普泛性目的,而精神性工具价值的实现则往往建立在买卖双方共通的民俗意识基础上。因而民俗造物的商品价值,非独意味着经济利益的获得,更具有民族文化认同的深刻含义。民俗造物的艺术本体价值,不仅包含民众对形式美感价值上的评价,更涉及对“善”“真”和“情”等抽象价值以及民族精神和世界观等启示价值上的共鸣。

作者还尝试引入符号学研究方法进行民俗造物的符号意义的探讨,并论证了民俗造物的符号性、符号形态与意义游移以及符号性象征等问题,展现出较强的理论思维能力。

作为研究工作的收束,他结合当代社会转型,对民俗造物做了生存处境的综合观照。分析大众文化和“非遗”保护对民俗造物的影响,对民俗造物的承延与蜕变问题进行的思考,现实而严肃,提出的观点体现出作者思维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以上诸方面的探讨并非基于浅显的感性经验,而是广征博引,归纳阐发,深入到哲理性层面,提升到理论思维的高度,这是值得充分肯定的。作者对于民俗造物的研究是建立在广博的资料积累和系统的思维基础之上的,具有系统性、广延性和深刻性等特征。翻阅该书不难发现,作者不仅在艺术理论研究上具有较深的学术素养,对其他相关人文学科领域也有所涉猎,治学态度可谓严谨踏实,丰富的例证和令人信服的理论阐述中无疑凝结着他为此付出的大量时间、精力和辛勤的汗水。

作者在民俗艺术的研究工作中十分专注,先后承担了数项国家和部省

级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并在中国重要学术期刊上发表了不少高水平研究成果，也参与了若干部著作的翻译和写作，有着较丰富的理论研究经历。相信这部书的出版能够为民俗艺术研究的“百花园”再添新色，对民俗造物的研究有所推进，同时，我也相信他在今后的治学道路上会继续努力，为中国民俗艺术学的发展再创丰硕的成果。

中央文史研究馆馆员、东南大学博士生导师 陶思炎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相关研究综述·····	1
第二节 写作目的和方法·····	11
第二章 艺术研究视域下的民俗造物及系统思维··	16
第一节 民俗造物进入艺术研究视域·····	16
第二节 民俗造物研究的系统思维·····	30
第三节 本章小结·····	40
第三章 民俗造物的功用系统·····	41
第一节 民俗造物的功用指向·····	41
第二节 民俗造物的功用层次·····	68
第三节 本章小结·····	80
第四章 民俗造物的存在系统·····	82
第一节 民俗造物的时段性存在·····	82
第二节 民俗造物的空间性存在·····	91
第三节 民俗造物的人文性存在·····	104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34
第五章 民俗造物的制用系统·····	136
第一节 民俗造物制用的环境限定·····	136
第二节 民俗造物的制用思维·····	157
第三节 本章小结·····	175
第六章 民俗造物的价值系统·····	178
第一节 民俗造物的工具价值·····	178
第二节 民俗造物的技术价值·····	183
第三节 民俗造物的商品价值·····	188
第四节 民俗造物的艺术本体价值·····	194
第五节 本章小结·····	215
第七章 民俗造物的系统发展逻辑·····	218
第一节 功用决定民俗造物存在·····	218
第二节 造物存在启悟制用思维·····	222
第三节 制用思维引领价值评断·····	224

第四节	价值评判规约功用发展·····	227
第五节	本章小结·····	231
第八章	民俗造物系统维度之嬗变·····	232
第一节	本初功用衍化·····	232
第二节	存在“视域”拓展·····	238
第三节	制用思维变革·····	242
第四节	价值趋向多元·····	245
第五节	本章小结·····	247
第九章	民俗造物的符号及象征系统·····	249
第一节	民俗造物的符号性·····	249
第二节	民俗造物的符号形态与意义游移·····	253
第三节	民俗造物的符号性呈现·····	262
第四节	本章小结·····	281
第十章	当代社会转型中的民俗造物·····	283
第一节	大众文化语境中的民俗造物·····	287

第二节	“非遗”保护背景下的民俗造物·····	296
第三节	民俗造物的承延与蜕变·····	306
第四节	本章小结·····	312
结 语	·····	313
参考文献	·····	317
后 记	·····	337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相关研究综述

一、历史回眸

本书所关注的对象是中国民俗造物，它隶属于民俗艺术的范畴。为简略起见，在以下的论述中首先要说明的是，本书所言之“民俗造物”是指中国民俗造物。民俗造物是指民俗艺术中的物质层面，即造物艺术中融入传统风俗的部分。在空间的存在方式上，它是民间艺术的组成部分，但是更强调与风俗之间的紧密联系。民俗造物产生的根本原因，来自人们在日常生活、人生礼俗、岁时节令、民间信仰方面的物质需求。五四新文化运动促生了中国民俗学研究。民俗造物作为民俗艺术组成部分，自然被纳入学界研究的范围。据陈瑞林先生研究，“1913年，鲁迅就发表了《拟播布美术意见书》，提倡研究民俗和民间美术；1923年北京大学成立‘风俗调查会’，组织民间美术调查；1927年中山大学民俗学会成立以后，设立风俗物品陈列室陈列搜集来的民间美术品；1928年以后在蔡元培主持的中央研究院，便注重收集少数民族和民间的美术品；20年代钟敬文在杭州从事民俗研究活动，曾在浙江实验民众教育学校《民众教育》月刊上编过‘民间艺术专号’，并且组织了‘民间年画展览’，收集和展出了大量的民间美术作品；1941年法国所办的中法汉学研究所在北京成立，在研究所工作的中国学者杨堃等人做了大量的民俗学研究工作，其中便有组织‘民间新年神

像图画展览会’……”^①现在看来,在当时的民俗学研究背景下,所收集之民间美术作品主要就是民俗造物。

1944年,张道藩主编、常任侠编著的《民俗艺术考古论集》一书中有了“民俗艺术”这一提法,书中研究内容涉及的主要部分就是民俗造物。早期的民族学和民俗学者岑家梧也曾著文指出开展“民俗艺术”研究的重要意义。中国“民俗学之父”钟敬文先生在论及民间艺术时,也认为民间艺术的活动和出现与民俗事象联结在一起,并成为其民俗事象的载体。但遗憾的是,以“民俗艺术”为核心的研究并未持续下去。“民俗艺术”与“民艺”“民间艺术”在研究对象上有重合性,概念上也长时期没有被厘清。再加上20世纪早期,民俗艺术尚未形成成熟的理论和学科基础,真正从传承性、群体性和风俗性的角度对造物艺术的研究被忽视。“民艺”强调创造主体和享用主体为民,“民间艺术”强调艺术存在于相对宫廷或官方的下层民众空间。陶思炎先生指出:“在50年代以后的数十年间,‘民间艺术’和‘民艺’作为对下层艺术加以研讨的概念比较常见,甚至可以说已成为艺术研究中的重要方面。与此同时,‘民俗艺术’的语词在50年代至80年代的40年间却鲜有提及,其研究成果也相对寥落。尽管在80年代台湾的学者已开始研讨‘民俗艺术’,并有《民俗艺术探源》和《民俗艺术的维护》等著作出版,但是在大陆的学术界和文化界,‘民俗艺术’概念与研究直到90年代才得到关注和重倡。”^②在这样的研究潮流下,民俗造物作为艺术的组成部分,被理解为“民艺”中的手工艺部分和“民间艺术”中的美术部分加以研究。从艺术本体研究角度看,对造物形式、功能、美感、思维的研究有了相当的成果积累,但相对缺乏与其他人文学科的结合,从而导致研究思路的深度和广度并未真正打开。

艺术研究与其他人文学科结合在20世纪80年代后渐呈端倪,这主要得益于国门洞开,一大批国外学术著作被译介进来,其中便包括以民俗学、社会学、宗教学、伦理学、民族学、人类学的角度研究艺术的诸多理论成

① 陈瑞林:《民俗与民间美术》,长沙,湖南美术出版社,1990年版,第286~287页。

② 陶思炎:《论民俗艺术学体系形成的理论与实践基础》,《东南大学学报》2011年第4期,第83页。

果。20世纪90年代后,民俗学和艺术学的交叉研究再次引起学界重视。一系列研究成果陆续出版,民俗造物成为研究的新热点。

以民俗艺术为文题之关键词的学术论文也不断涌现,陶思炎的《论民俗艺术学的研究》《论民俗艺术的产业化》及访谈录《沉醉于民俗艺术的园田》等文章分别对“民俗艺术”的概念厘定、文化特征、学科体系、研究方法、传播、保护和发展等若干问题展开探讨。此外他也曾对具体的民俗艺术类型展开专题研究,如《切纸·面具·神像——日本民俗艺术三题》《略论江苏的纸马艺术》《南京高淳水陆画略论》《中国纸马及其保护方略》《山西常家庄园影壁花墙砖雕的文化功能》《石敢当与山神信仰》《论镇物与祥物》《钟鼓·琴·琵琶——中国古代吉祥乐器摭谈》《中国纸马与日本绘马略论》《灵岩寺泥塑罗汉吉祥衣饰探究》等。叶大兵的《谈民俗艺术与造型艺术》重点论及民俗造型艺术的分类及与民俗的关系,造型艺术的发展创新等问题;顾希佳的《民俗艺术的嬗变——以蚕猫和茧圆为例》则讨论“民俗艺术”的定义,以及蚕猫、茧圆和杭嘉湖地区养蚕民俗的关系等。本人拙作《民俗艺术作品的共性和风格差异》《民俗艺术作品的形式语言及艺术意义的分析》则从艺术本体论角度对民俗艺术作品进行了深入的剖析,其中也部分涉及了民俗造物的内容。

二、学科归属

在1996年江苏美术出版社出版的《艺术学研究丛刊》中,张道一先生提出艺术学学科的研究框架。艺术学研究主要涉及艺术原理、中外艺术史、艺术美学、艺术评论、艺术分类学、比较艺术学、艺术文献学、艺术教育、民间艺术学等。在此基础上,又可以结合其他人文学科,形成交叉的、边缘的新学科,诸如中国艺术思维学、艺术文化学、艺术社会学、艺术心理学、艺术伦理学、宗教艺术学、艺术考古学、艺术经济学、艺术市场学、工业艺术学、环境艺术学,等等。按照这一思路,民俗艺术学也就是民俗学和艺术学的交叉学科。事实上,早在1944年,岑家梧先生在《中国民俗艺术概说》中就已经提出民俗学和艺术学的交叉学科——艺术民俗学。他认为“民俗学可别为普通民俗学及特殊民俗学二部门。后者复可分为宗

教民俗学及艺术民俗学等。艺术民俗学则以研究文明民族之民间艺术为对象，其内容亦极广泛。按照一九二八年国际联盟学术合作委员会召开的民间艺术国际大会时所规定，计有，①民间各种造型艺术，家具、装饰、工具、武器等属之。②民间各种舞乐与戏剧。简言之，即包括空间艺术和时间艺术，所有民间艺术，均属于艺术民俗学范围之内”^①，从中可以看出艺术民俗学和我们所言民俗艺术学有着共同的研究对象。遗憾的是，当时岑家梧并未从学理上将艺术民俗和民俗艺术各自的研究对象和相互间的关系做进一步的界定和阐释。钟敬文先生在1987年发表的《民俗学的对象、功能及学习研究方法》中说：“一九三四年我去日本后，看待民俗学对象范围的视野扩大了，认为研究民俗不应只限于精神文化，而要把民众所传承的生活和文化各部分都作为对象来进行研究。今天，又过去了半个世纪。伴随着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这门科学的发展，我们对其对象范围也有了进一步深化的认识。现在看来，民俗学的对象范围应该包括三大部分：①社会组织；②物质文化；③精神文化。三大部分中各包含许多小项目。它是存在于一个民族共同体中的、反复出现的、代代相传、约定俗成的社会文化现象”。^②这里面，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中自然涵盖民俗艺术，特别是物质文化的研究，应该主要是指民俗造物。按照钟敬文的观点，作为物质文化主体的民俗造物应该隶属于民俗学研究的范畴。受以上研究背景的影响，学界一度有将民俗艺术等同于艺术民俗的看法。但笔者认为以“艺术”限定民俗和以“民俗”限定艺术还是有本质的不同。作为偏义复词，前者重在强调“民俗”，而后者重在强调“艺术”。所以，艺术民俗学的研究侧重点在与民间艺术创造和承传相关的民俗，而民俗艺术学则侧重研究融入民俗事象中的民间艺术（或称民俗艺术）。顾希佳先生曾在论文中谈到艺术

① 岑家梧：《岑家梧民族研究文集》，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年版，第197页。

② 钟敬文著，连树声编纂：《钟敬文文集1·民俗学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49~50页。

民俗和民俗艺术的差别^①，认为社会上存在两部分艺术：一部分是艺术家的艺术，或称社会上层艺术；另一部分是在广大民众中以群体传承的方式活跃着的艺术，二者形成艺术的“金字塔”。而民俗艺术，或称民族民间艺术，则位于“金字塔”的底部，构成了某一国家或民族的艺术的坚实基础。足见在他的观念中，“民俗艺术”也被强调是“艺术”的一种。岑家梧先生在《中国民俗艺术概说》一文中说：“民俗艺术，均经长期间之传授，而渗入民众生活之深处。今日固已不辨其渊源来历，然传统之力量，已使此种艺术生命，以不期然而然之方式，继续滋长。民间每一神像，每一歌谣，每一工艺品，均为传统精神之精华。吾人苟欲理解传统生活习俗，则当自民俗艺术始。质言之，民俗艺术之研究，可以理解民间生活之钥匙，当无疑义。”^②显而易见，民俗艺术的研究乃是我们借以更深入地理解传统生活、民间生活的工具或媒介。按照这一思路，研究最终得出的结论在性质上必然偏向于民俗学。而我们当下提出的民俗艺术学研究，主张应该立足于艺术本体，研究在民俗事象中的艺术活动规律、艺术作品形式和特征、艺术创造思维、艺术接受原理、艺术价值等，以及民俗与艺术之间的相互关系和影响，这些方面的研究在本质上都同民俗学的研究有一定的差异。

钟敬文先生在审视民俗学的学科定位时多次提出“民俗学是一门不容忽视的社会科学(或者说人文科学)”^③并且“民俗学是研究民间风俗、习惯等现象的一门社会科学”^④。艺术民俗学本质上属于民俗学的分支，在学科划分上又归属于社会学。对于艺术民俗(民俗艺术)的归属，也有学者提出不同的看法，提出在二级学科艺术学框架中，民俗艺术研究属于交叉艺

① 原文：“它(指民俗)涉及物质民俗、社会民俗、精神民俗和语言民俗等各个方面。而在精神民俗的范畴里，就有一种通常又被称为民族民间艺术的民俗传承，我们一般也称之为艺术民俗。也就是说，艺术民俗，我们首先强调它是一种民俗，是一种在某个群体里世代传承着的生活文化。”——《民俗艺术的嬗变——以蚕猫和茧圆为例》，参见郑巨欣主编：《民俗艺术研究》，杭州，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2008年版，第155页。

② 岑家梧：《岑家梧民族研究文集》，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年版，第208页。

③ 钟敬文著，连树声编纂：《钟敬文文集1·民俗学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476页。

④ 同上，第3页。